

齐 齐 哈 尔 工 程 学 院

齐工程教〔2026〕92号

关于开展 2026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抽检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《黑龙江省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加强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过程性管理，提升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和管理水平，确保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6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建专家库

各专业分别推荐 2—6 位校内抽检专家和 2—4 位校外抽检专家（各专业可依据实际抽检工作量酌情上报专家人数），并填写《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抽检专家信息表》（附件 1），以部门为单位将电子稿于 6 月 10 日前报送教务处。

二、材料准备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实行抽检全覆盖，抽检清单详见《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6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清单》（附件 2）。各专业将

抽检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完整版上传至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“最终稿”，指导教师审核确认。同时，各专业将抽检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电子版文档以“序号+专业+题目”命名（序号与附件2一致，文档内所有班级、姓名、学号、导师信息等都要以**代替），以部门为单位于6月10日前报送教务处。

三、专家审查

专家依据《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（指导教师用）》（附件3）和《黑龙江省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评议要素》（附件4）对抽取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评议。专家填写《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评阅表》（附件5），并于6月18日前完成评阅。

四、反馈与整改

教务处综合专家意见，进行集中反馈，指导教师依据专家意见指导学生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修改和完善。

联系人：康琦 电话：3908

附件：1.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抽检专家信息表

2.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2026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清单

3.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（指导教师用）

4. 黑龙江省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评议要素

5.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评阅表

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教务处

2026年6月8日